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有關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TLT LOTTAINMENT GROUP LIMITED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2)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有關收購GRACE PROFIT全部 已發行股本之主要交易 (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及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彩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有關收購Grace Profit全部已發行股本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佈所披露，預期該通函寄發日期將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或之前。

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該通函之內容，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更全面詳情；(ii)於完成後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iii)目標集團之會計師報告及若干財務資料；及(iv)目標集團100%股權之最終業務估值，預期該通函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焱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歐陽耀忠先生、林焱女士及吳文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啟忠先生、林玉英女士、廖廣生先生及饒元佳先生。

本公佈(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ottotainment.com.hk>登載。